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

公众参与说明

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公示 7
3.2.2 张贴公示 9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6.2 公开方式 10
7 其他 11
8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林省东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境内，距和龙市公路里程41km，距延吉市公路里程73km，距长春市公路里程469km。工程任务主要是承担吉林电网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和备用等任务。电站总装机1800MW，单机容量300MW，为一等大（1）型工程。电站工程建筑物主要有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和地下厂房等组成。

下水库位于华集沟河道上，坝址以上集水面积50.6km^2；下水库挡水建筑物采用碾压混凝土重力坝，坝顶高程594.50m，坝顶款度8m，坝顶长320m，最大坝高57.50m，正常蓄水位591.00m，死水位565.00m，总库容2167万m^3，调节库容1787万m^3，死库容179万m^3。

上水库位于华集沟南分水岭外侧古洞河支岔北支沟顶部，流域集水面积0.95km^2；上水库主要建筑物有混凝土面板堆石坝、排水廊道和环库公路等。混凝土面板堆石坝，坝顶高程1145.00m，坝顶宽度8m，坝顶长940m，最大坝高104m（坝轴线位置）；正常蓄水位1141.00m，死水位1110.00m，总库容1742万m^3，调节库容1534万m^3，死库容180万m^3。

输水系统布置在上、下水库之间的山体内，总长4236.24m，其中引水系统长2204.22m，尾水系统长2032.02m，距高比为7.2。枢纽共布置三独立的输水系统，每套输水系统由引水系统和尾水系统两部分组成，引水、尾水系统均采用一洞两机的布置形式。

地下厂房采用中部布置方式，主要由地下厂房、主变洞室和地面GIS开关站等建筑物组成。

正常运行时，上水库水位在1110.00m～1141.00m之间变化，下水库水位在565.00m～591.00m之间变化，当用电需求少时，利用余电将下水库的水通过输水管道抽到上水库，将电力转化为势能蓄存；在用电高峰期，将上水库的水下放，利用上下水库之间的落差，冲击水轮机，带动机组发电。

施工总布置分为上水库施工区、下水库施工区和业主营地3个区域，设置2套砂石加工系统、3套混凝土生产系统、2处施工营地、1处业主营地，并设置了施工机械

修配及汽车保养站、钢筋加工厂、木材加工厂及钢管加工厂等施工辅助企业。场内新建公路 32.03km，其中新建永久公路 15.99km，新建临时道路 16.04km。工程施工高峰期施工人数 2900 人，本工程筹建工期 20 个月，工程总工期 79 个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本工程属于“四十一 电力、热力生产和水力发电 抽水蓄能电站”，在开工前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复。

为此，建设单位于2023年10月正式委托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23年10月24日，建设单位在“和龙市人民政府”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在“和龙市人民政府”上进行了公开，公开期限为10个工作日（2024年3月5日至2024年3月19日）；同时，建设单位于2024年3月12日、3月18日在《延边晨报》上对本项目进行了公示；2024年3月5日，建设单位在和龙市西城镇和安村进行了张贴公告。在征求意见期间，均没有公众提出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

（1）建设项目名称、地点、建设内容等；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3）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和联系方式；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开日期：建设单位于2023年10月正式委托环评单位对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于2023年10月24日在和龙市

人民政府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和公开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和龙市人民政府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首次公示截图见图 2-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林省东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境内，距和龙市公路里程41km，距延吉市公路里程73km，距长春市公路里程469km。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易于公众接触的人民政府网站网络公开形式，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环评互联网上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和龙市人民政府
화룡시인민정부

市政府 | 政务 | 政务服务 | 专题 | 互动 | 市情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政府信息公开

和龙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 延边州生态环境局和龙市分局 >> 政府信息公开基础平台

索 引 号： 1122240601361786XH/2023-12097　　分 类： 行政许可；其他
发文机关： 延边州生态环境局和龙市分局　　成文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标　　题：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发文字号： 无　　发布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一次信息公示，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

建设地点：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

工程概况：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境内，工程区距和龙市公路里程41km，距延吉市公路里程73km，距长春市公路里程469km。本工程为一等大（1）型工程，初选装机容量1800MW。枢纽建筑物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系统及地面开关站等组成，上水库正常蓄水位为1141.00m，死水位为1110.00m，总库容1742×10^{4}m^{3}；下水库正常蓄水位为591.00m，死水位为565.00m，总库容2167×10^{4}m^{3}。电站建成后主要承担吉林电网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及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延边州和龙市文化路69-7号旭日华城3楼

联系人：韩宏韬

联系电话：13555860799

电子邮箱：13555860799@163.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800号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431-85092127

电子邮箱：459586334@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chehQqQGzNzgsj99wkzQ

提取码：bukv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填写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可通过现场提交、发送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

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

图2-1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一）建设内容；（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七）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如有需要，请自行下载查阅）：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YMwK1JROnY5y69R_Ib2bQ

提取码：06ol

公示时限：2024年3月5日～2024年3月19日持续不少于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4年3月5日建设单位在和龙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对本项目进行公示，该网站为和龙市人民政府官方网站，是当地生态环境信息发布的重要平台，受众较多，具有专门的公示平台，公众便于知晓。公示时间：2024年3月5日至2024年3月19日。网址：http://www.helong.gov.cn/hlszfxxgkw/gzbm/cyqnyslj/xxgkml/202403/t20240305_451705.html。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3-1。



和龙市人民政府
화룡시인민정부

长白山下金达莱
장백산기슭진달래

市政府 | 政务 | 政务服务 | 专题 | 互动 | 市情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政府信息公开

和龙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 延边州生态环境局和龙市分局 >> 政府信息公开基础平台

索 引 号：1122240601361786XH/2024-01549　　分 类：行政许可；其他
发文机关：延边州生态环境局和龙市分局　　成文日期：2024年03月05日
标　　题：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发文字号：无　　发布日期：2024年03月05日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告如下：

（一）建设内容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境内，工程区距和龙市公路里程41km，距延吉市公路里程73km，距长春市公路里程469km。本工程为一等大（1）型工程，初选装机容量1800MW。枢纽建筑物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系统及地面开关站等组成，上水库正常蓄水位为1141.00 m，死水位为1110.00m，总库容$1742\times10^4m^3$；下水库正常蓄水位为591.00m，死水位为565.00m，总库容$2167\times10^4m^3$。电站建成后主要承担吉林电网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及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YMwK1JROnY5y69R_Ib2bQ

提取码：06ol

如有需要，请自行下载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工程影响范围内的居民、学校、企事业单位，以及吉林省内环保、水电行业的专家。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YMwK1JROnY5y69R_Ib2bQ

提取码：06o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个人、单位或社会团体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提交书面意见，同时请您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处理信息。

将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1）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延边州和龙市文化路69-7号旭日华城3楼

联系人：韩宏韬　　联系方式：13555860799

电子邮箱：13555860799@163.com

（2）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名称：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800号

联系人：王文瑞　　联系方式：0431-85092127

电子邮箱：459586334@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信息公示的期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如您对本项目有意见，请在公示期限内与本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联系。

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3月5日

图3-1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4年3月12日、3月18日在《延边晨报》上对本项目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截图见图3-2和图3-3。

04 延边晨报 视点

2024年3月12日 编辑/高艳红 校对/康颖春
新闻热线:2900119 Email:ybcb666@163.com

小区井盖缺失近半年 缘何迟迟未修复

□本报记者 许静 文/图

3月6日，家住延吉市科技小区的曾女士拨打本报新闻热线2900119，反映了一个困扰小区居民许久的烦心事：小区南侧进出口的一个窨井井盖没了，反映给社区后一直无果。转眼快半年了，居民都盼着早点安上井盖，方便出行。

一个小小的井盖，缘何半年不能换新？3月7日，记者联系了延吉市新兴街道民富社区副主任赵程。

●井盖缺失引居民担忧

让科技小区居民烦忧的窨井，位于小区最南侧的拐弯处，紧挨着驻延某部队的大门，向东20多米就是小区的出入口。

记者来到小区时，赵程和小区业主委员会成员贾刚正站在缺盖的窨井旁。此时的井口覆盖着一层三合板，中间横放有一根木棍，井内还延伸出一根长棍，起警示作用。但是，白天行人大多能够看到井盖缺失，夜晚此处无灯，道路狭窄，不知情者经过则存在安全隐患。

此外，覆盖在井口的三合板仅厚约1厘米，虽横有一根木棍，但若有成年人误踩到木棍两侧，这张三合板依旧难承其重量。缺盖的窨井属于污水井，井内污水满灌，也成了居民担忧的第二大隐患。

●换新费用收取难 屡屡碰壁社区愁

面对隐患，为何不早点解决？对记者的疑惑，贾刚道出了原由：投诉的人着急，但配合的人少，钱根本收不上来！

据其介绍，科技小区建于2003年左右，无物业管理。为了帮助居民解决日常管理问题，民富社区牵组织热心商户和居民成立了业主委员会，但由于现有居民大多为租房户，人员流动频率快，参与意愿小。因此，平时的费用收取和协调等工作鲜少有人配合。

赵程也表示，为了解决井盖更换的问题，社区咨询了水务、城建等多个部门，但由于缺盖的窨井位于小区内，不属于公共管理范围，得到的答复均为“只能由居民均摊费用”。

“安一个新井盖和加固井盖周边的费用大约500元。”赵程说，如果是小区全部业主均摊，费用可能不会超过10元钱，但在走访和动员过程中，配合的人却寥寥无几！即使社区多次在各单元张贴了费用均摊告知事宜，依旧没有进展。但几个月来，少数居民仍会通过投诉12345等方式，控诉社区的“不作为”，甚至在3月7日，小区群里还爆发了激烈的争吵。

●新方案两全其美 动员居民成新难题

钱收不上来，安新井盖是不是“无望了”？

“不会的，其实我们有更好的方法，既可以把井盖换新、道路修平，还能解决小区无监控、车来车往等恼人问题！”贾刚给出了两全其美的新方案。

为了展示新方案，他们走向了距此处约百米的科延小区。“去年10月以前，这个小区也是存在基础设施损毁严重、外来车辆频繁进出等问题。但是现在，这里安上了车辆进出智能栏杆、监控，还平整了坑洼的地面，面貌焕然一新，大家的反响非常好。”贾刚说道。

随后，贾刚介绍了该小区引进停车场智能管理系统，由业主均摊费用，剩余的钱用于维护和电费的支出。按照现在剩余的钱，在设备维护良好的情况下，用10年都没问题。对外租赁小区白天空余的停车位和设立小区广告位也是一项集体收入。小区入口处的《公告》将此项目的费用、支出、结余都列了出来，一目了然。

有了科延小区的成功案例，民富社区也想在科技小区效仿，安新井盖、修复道路的同时，解决停车乱象、无监控等问题，但少数居民只希望立即安井盖，不同意来参加业主会议，有的还只是指责却不交钱，于是就有了3月7日群内激烈的争论。

对此，业主委员会希望科技小区的居民能来参加业主会议，或者去科延小区走访一下居民的反馈，只要通过率达到三分之二，小区井盖的问题就能迅速解决。

3月11日，记者再次致电赵程，他表示，目前，社区新建了5号至9号楼的居民微信群，目的是动员居民参会，只要每栋楼派出2名代表，并且通过率达三分之二，井盖换新和智能停车管理事宜将会快速推进。同时，记者致电曾女士也得到反馈，愿意参加业主委员会了解新方案。





聚焦“3·15”——典型案例(一)

编者按：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与人民大众密切相关，涉及千家万户。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即将到来之际，为营造健康、诚信的消费环境，本报记者采写了几个典型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案例，助大家从身边案例中学法守法，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高档服装送洗致损 干洗店赔偿3000元

□本报记者 穆俊英

近日，金女士将一件价值不菲的品牌羽绒服送至某干洗店清洗，费用为50元。然而当她取回衣服时却发现羽绒服上的图案被洗掉，因此向干洗店索赔，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金女士遂向延吉市消费者协会投诉。

市消协副秘书长许真接待了金女士，了解了事情的经过，并与干洗店负责人核实。金女士表示，其羽绒服价值5000余元，已购买1年多，并提供了消费证明。干洗店负责人承认因操作不当，致使衣服在清洗过程中受损。

消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吉林省洗染业消费纠纷解决办法(节选)》有关规定，经营者由于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衣物损伤、损坏、遗失，应负赔偿责任，对于非保价服务的衣物，局部出现问题，修复后有穿用价值的，按洗染费10倍以内赔偿；失去穿用价值的，应当根据购衣物凭证所注的购物时间、价格实行减扣折价赔偿。半年以内折旧率为10%，半年以上折旧率为20%(不足一年按一年计)逐年递增，折旧率最高不超过70%。最终，双方达成共识，羽绒服归金女士所有，干洗店赔偿金女士3000元，该纠纷得以化解。

消费提醒：

消费者送洗衣物时，可自主选择普通洗涤与保值洗涤。经营者在接收消费者送洗的衣物时，应当场对衣物现状进行检查，检查后应当将衣物上的污渍、缩水、串色、磨(破)损、虫蛀、霉变、缺漏等各种瑕疵状况以及洗涤后可能产生的不良后果向消费者当面告知并在洗涤服务合同上注明，由双方签名确认。另外，经营者在提供服务时，应当向消费者开具服务单据，服务单据应包括：衣物名称、数量、颜色、破损或缺件状况、服务内容、价格、送取日期、保管期、双方约定事宜、争议解决方式等内容。

老人捡钱被困雨搭 民警搭“人梯”及时救援

□本报记者 任慧敏

近日，延吉市公安局巡逻警察大队三组河南班接到市民郑先生打来的感谢电话，感谢民警董友及另外3名辅警及时出警救了他的父亲。

2月23日15时17分，郑先生的父亲不小心把兜里的200元钱掉落到单元门的雨搭上。老人为了把钱捡回来，从二楼楼梯缓台处的窗户翻出跳到雨搭上，但却翻不回来了。路过的一名外卖员看到老人所处的险境，立即拨打110报警。董友告诉记者，他们接到电话后，迅速赶到现场，看到老人被困在很窄的雨搭上，后背紧靠着墙，两手紧紧抓着电线。

为了尽快救老人下来，董友让同事把警车开到雨搭侧下方，然后与辅警刘雁鹏、李政敬、金日在警车上和地面搭了个“人梯”，“老人当时已经手脚发软没什么力气了，要是不马上把他救下来，随时有坠落的危险，于是我们在警车上把老人从雨搭上抱下来，再把老人接到地面上。”董友介绍，老人平安落地后一个劲儿地向他们道谢，并表示自己家就在这个单元，可以自己回家。

老人到家后把事情经过告诉了儿子郑先生，就有了本文开头打电话表示感谢的一幕。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告如下：

(一)建设内容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境内，工程区距和龙市公路里程41km，距延吉市公路里程73km，距长春市公路里程469km。本工程为一等大(1)型工程，初选装机容量1800MW。枢纽建筑物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系统及地面开关站等组成，上水库正常蓄水位为1141.00m，死水位为1110.00m，总库容1742×104m³；下水库正常蓄水位为691.00m，死水位为665.00m，总库容2167×104m³。电站建成后主要承担吉林电网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及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YM-wK1JROnY5y69R_lh2bQ 提取码：06o1

如有需要，请自行下载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工程影响范围内的居民、学校、企事业单位，以及吉林省内环保、水电行业的专家。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YM-wK1JROnY5y69R_lh2bQ 提取码：06o1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个人、单位或社会团体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提交书面意见，同时请您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处理信息。

将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1)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延边州和龙市文化路69-7号旭日华城3楼

联系人：韩宏韬 联系方式：13555860799

电子邮箱：13555860799@163.com

(2)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名称：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800号

联系人：王文瑞

联系方式：0431-85092127

电子邮箱：459686334@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信息公示的期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如您对本项目有意见，请在公示期限内与本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联系。

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3月5日

图 3-2　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

李庆文强调:把“四个共同”“四个与共”的生动实践宣传好、展示好

讲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和龙故事

□本报记者 柳润涛

近日,和龙市委书记李庆文围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论述,推进体验区和研学中心尽快出形象、见成效,前往和龙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展陈馆、文化馆、图书馆、英烈展陈馆、第二幼儿园、实验小学开展了调研。他强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旗帜鲜明地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各项工作的主线,精心挖掘“四个共同”“四个与共”历史文化资源,讲好和龙故事,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人心。

李庆文首先来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展陈馆,详细了解展陈馆的规划和建设情况。他指出,要紧密结合和龙发展实际,围绕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加快推进大纲编写、展品征集、展陈布设等工作,切实把展陈打造为精品工程。

李庆文在图书馆、文化馆调研时指出,要突出图书馆、文化馆等群众性场所的作用,吸引群众自觉学习、阅读、热爱经典书籍和关于民族工作的历史经典。要在讲解体验、宣传推广中,树立和突出各民族共有共享的中华民族文化符号和形象,让各族干部群众深入感悟中华文化,不断增强文化自信。

在英烈展陈馆,李庆文详细了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学中心建设情况。他强调,要深入挖掘革命先烈教育素材,以革命先辈的感人事迹,展现和龙人民英勇顽强、永远跟党走的坚强意志,让各族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在参观、学习、实践中增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接下来,李庆文来到第二幼儿园、实验小学,详细了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学校建设情况。他强调,要继续推进落实统编教材,并根据不同学段的教育特点,开设中华经典朗诵、中华文明礼仪、中华传统技艺教育等场景式、互动式、体验式特色课程,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日常教学,根植于各族青少年的心灵深处。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李庆文听取了与会人员发言后强调,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十大行动”,是州委立足延边实际提出的一项重大系统工程,基层县市要充分调动各方力量,整合各种资源,对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每一个点位进行仔细梳理、精心打造,高质量地撰写讲解词,确保完美展现和龙民族团结的生动局面。各单头领导和相关部门要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工作紧迫感,树牢效率意识、质量观念,倒排工期、挂图作战,能快则快、能早则早,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深入挖掘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内涵,把“四个共同”“四个与共”的生动实践宣传好、展示好,在全社会营造浓厚氛围,讲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和龙故事。

和龙市委常务副书记范恩宇,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晶,副市长崔国哲及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市政协十三届八次常委会议召开

□本报记者 柳润涛

3月15日,政协和龙市第十三届委员会召开第八次常委会议,市政协主席张新文主持会议并讲话。市政协领导班子成员、政协常委参加会议,各界别组政协委员代表列席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教育界、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市政协及其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听取了《关于审查整理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委员提案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了《市政协“坚持共同团结奋斗 共同繁荣发展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实施方案》和新制定的相关工作制度;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

张新文指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政协常委会要把这一工作主线和战略任务贯穿政协工作的全过程。要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全国政协会议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加快形成助推和龙县域经济发展的强大合力。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市委的决策部署,多措并举推动政协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和界别群众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省、州、市委的形势判断与决策部署上来,切实把政协服务中心大局的工作干出水平、干出成效。

“五老”科技人员进村助春耕



□本报记者 柳润涛 文/图

3月12日,和龙市农业农村局关工委组织“五老”科技人员,深入龙城镇龙兴村、太平村帮助农户维修保养农机具,助力春耕生产顺利进行。

“五老”科技人员深入督促农户保养检修农机具,并提供技术指导服务,确保农机具能够有效地投入春耕生产。同时,向农机大户赠送了技术资料。

纪委监委加强监督 护航政治生态

□本报记者 柳润涛

2023年以来,和龙市纪委监委将调研谈话监督作为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和深入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的一项重要举措,扎实开展“一把手”和领导班子调研谈话监督,以谈话内容为着力点,以“调研式”监督为抓手,精准研判切入点和突破口,不断提升谈话针对性、实效性,拓展党内政治监督谈话精度和深度。

绘好“作战图”。市纪委监委召开专题常委会议,由主要领导牵头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印发《关于统筹开展2023年全市调研谈话监督工作的总体安排》,进一步明确任务分工、谈话内容及工作职责,为稳步有序推进调研谈话监督工作划清路线、指明方向。

精准“把好脉”。市纪委监委坚持同题共答、同频共振的工作理念,在调研谈话监督前,由党风政风监督室统筹协调,会同各派驻(出)机构、各镇(街)纪(工)委、案管、信访、审理、巡察等合力出击,聚焦职责落点、找准监督靶点,摸清联系部门(单位)职责使命、摸清领导干部具体任务、摸清重点工作部署及推进情况、摸清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及风险隐患,深入细致做好调研履责、梳理明责、谈话督责的工作。

对症“开良方”。市纪委监委注重调研谈话监督工作的成果转化运用,将调研谈话监督工作与推动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十四五”规划、省委“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和州委全会重点任务部署相结合,与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及省、州纪委全会要求相结合,与健全完善基于吉林实践的监督体系相结合,坚持把“三个结合”作为调研谈话监督“问诊开方”的着力点,以此推动全市各部门在工作落实上取得更大成效。

目前,市纪委监委调研谈话监督工作已完成谈话监督对象74人,发现问题363个,反馈问题363个,提出意见建议405个,收到意见建议7个,形成“一报告一分析一档案”74份。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
全面提升机关事务管理水平

□本报记者 柳润涛

日前,和龙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邀请州委党校哲学教研室李明哲教授现场授课,引导全体干部职工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工作、融入日常,牢记“三个意识”“四个与共”,增强“五个认同”,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种子根植于全体干部职工的心灵深处。

此次培训以“弘扬民族精神,增进民族团结”为主题,李明哲教授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大意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面临的巨大挑战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让大家深刻地认识到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就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帮助全体干部职工探索新路径、积累新经验,全面提升机关事务管理水平,为打造和龙民族团结进步升级版贡献力量。

光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举办养生讲座

□本报记者 柳润涛

为进一步增强辖区居民的养生保健意识、掌握基础技能和知识,近日,和龙市光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织人员走进光明街道天池社区,以四季养生为主题举办了中医健康知识讲座。

讲座中,该中心医生向居民介绍了四季养生理念,讲解了春、夏、秋、冬四季的人体自然运作规律,以及如何正确控制情绪、合理起居饮食和运动达到强身健体、远离疾病困扰等。同时,向居民发放了中医养生健康知识相关宣传资料,指导居民正确了解自己的体质,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公告如下:

(一)建设内容 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境内,工程区距和龙市公路里程41km,距延吉市公路里程73km,距长春市公路里程469km。本工程为一等大(1)型工程,初选装机容量1800MW。枢纽建筑物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系统及地面开关站等组成,上水库正常蓄水位为1141.00m,死水位为1110.00m,总库容1742×10^{4}m^3;下水库正常蓄水位为591.00m,死水位为565.00m,总库容2167×10^{4}m^3。电站建成后主要承担吉林电网调峰、填谷、储能、调频、调相及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YM-wK1JROnY5y69R_Ih2bQ 提取码:06o1

如有需要,请自行下载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工程影响范围内的居民、学校、企事业单位,以及吉林省内环保、水电行业的专家。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YM-wK1JROnY5y69R_Ih2bQ 提取码:06o1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个人、单位或社会团体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提交书面意见,同时请您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处理信息。

将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1)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延边州和龙市文化路69-7号旭日华城3楼

联系人:韩宏韬 联系方式:13555860799

电子邮箱:13555860799@163.com

(2)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名称: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800号

联系人:王文瑞

联系方式:0431-85092127

电子邮箱:459586334@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信息公示的期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如您对本项目有意见,请在公示期限内与本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联系。

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

2024年3月5日

图 3-3 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

3.2.2 张贴公示

本项目在网络平台、报纸公开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的同时，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2024年3月5日，建设单位在和龙市西城镇和安村张贴公告。本工程征占地主要涉及和安村，因此选取的地点合理。张贴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即至2024年3月19日。现场张贴情况见图3-4。



图3-4　项目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截图

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公众易于接触及项目周边敏感点作为张贴区域，在吉林和龙抽蓄电站影响范围内，选取的地点合理。张贴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2024年3月5日～2024年3月19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3 查阅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未有公众提出查阅请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没有公众提出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对项目建设提出质疑性意见，故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没有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采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没有收到公众未采纳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4年6月3日在“和龙市人民政府”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6.2 公开方式

网站：和龙市人民政府，公示截图见图6-1。

公开时间：2024年6月3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吉林省东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和龙市境内，距和龙市公路里程41km，距延吉市公路里程73km，距长春市公路里程469km。本项目公开方式采用“和龙市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于2024年6月3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6-1　项目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6.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和龙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7 其他

存档备查情况：第一次、第二次公示截图及照片，两次公示报纸原件，报批前公示截图，公众参与调查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征求意见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我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吉林和龙抽水蓄能电站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

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南水北调（和龙）能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